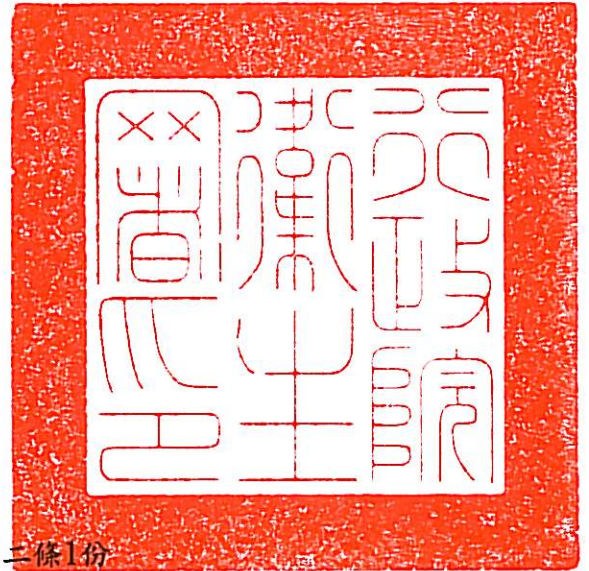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衛生署 令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6年11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衛署照字第0962802216號
附件：「內科及外科專科護理師申請甄審收費標準」第二條1份

修正「內科及外科專科護理師申請甄審收費標準」第二條。

附修正「內科及外科專科護理師申請甄審收費標準」第二條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委員會、全國法規資料庫工作小組、本署法規委員會

署長侯勝茂